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3 年 9 月 2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公司独立董事王延峰先生

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相关部门收到个别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及激励政策的咨询，公司相关部门已向当事人进行解释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53）。

4、2023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54）。

5、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7、2024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8、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628,122,118.15元，实现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对应的触发值目标、但未达到目标值，由此激励计划本次公司层面的归属比例为99.39%，故将对因2023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部分而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共计1.0712万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5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51.1413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此外，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的考核得分为C，对应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60%，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0.5831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综上，本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252.7956万股。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

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3、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4、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3 日